

证券代码：600684

证券简称：珠江股份

编号：2025-044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珠江股份”）股票于2025年7月30日、7月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无涉及珠江股份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 风险提示：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30日、7月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书面问询核实，除了珠江股份已公开披露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信息外，截至目前，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珠江股份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公司股票价格在 2025 年 7 月 30 日、7 月 31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达 22.0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交易换手率高于前期水平，7 月 31 日换手率为 17.30%。截至 7 月 31 日，公司收盘价为 5.42 元/股，根据 Wind 公司所属四级行业房地产经营的数据显示，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市盈率 PE(TTM)为 195.98 倍，行业平均值为 71.64 倍，公司市净率 PB(LF)为 9.93 倍，行业平均值为 4.52。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风险提示

2025 年 7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交易所审核意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決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编号：2025-042）。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